



书窗读月

张昌华◎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K820.7/42

2007



书窗读月

张昌华◎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窗读月/张昌华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7.11

ISBN 978 - 7 - 216 - 05359 - 4

- I. 书…
- II. 张…
- III. ①书评—选集②名人一生平事迹—中国—现代
- IV. G236 K8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59449 号

书窗读月

张昌华 著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10 毫米×980 毫米 1/16
字数:271 千字
版次: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数:1-5 000
书号:ISBN 978 - 7 - 216 - 05359 - 4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张:18.25
插页:4
印次: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9.00 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我的书事(序)

我心依旧，我身老矣。

时下发白齿豁，仍不胜慨叹：这辈子书读得太少，一纸中师学历文凭，竟然费时七个春秋，遑论享受高等教育了。天不时、地不利、人也不和也。

然而，有幸的是此生与书结缘，前半辈子当孩儿王教书；后半辈子做编辑匠编书，退休后业“坐家”写书。以“墙头芦苇”之实，滥于书人，惶恐之甚。

编这本小书的目的是怡自留痕，倘能悦人那真幸莫大焉。月上柳梢后，书窗读月是“雅”，读月中读人、读历史是“趣”，坐看云起云落。《书窗读月》以书为旨，分七个章节。“往事”、“本色”，是我近年来读名人传记写的小文章，多为我感兴趣的现当代文化名人的人生断片。人物杂驳，各有个性，喜怒哀乐，各自不同，但都不失书生本色，不乏真善美的追求。“人和”，大多是写我与人与书的故事。我编书二十余年，甘苦寸心知。为编《100个人的十年》，因两幅照片“侵权”，我成被告，一场官司缠了五年，苦不堪言。写了一篇纪实文字，想编入此书，因涉及诸多当事人，怕再生麻烦，忍痛舍去。多事之秋，只求平安是福。二十多年缝工岁月，有幸结识了一批文化名人，日积月累，藏有他们一大批手札，有千封之多，此处选了十位港台及海外华人作家的部分来信，编了一辑“书简”。各篇后作了笺注，谈的都是书人书事，百态纷呈，各有异趣。为尊重历史，原文照录，未作删节。

岁月不居，不知始于何年，每岁秋风乍起，文坛书林枝头便有落叶凋零。“落叶”是一组缅怀先贤文字，凝目他们渐行渐远的背影，回忆他们往昔的音容笑貌，历历在怀；怆然、感伤之外，更多的是崇敬与念怀。

我从不讳言，我是个俗人，好附庸风雅。喜八行书，爱自己设计贺卡，有收藏题签的雅兴。为给自己的人生之旅留点印痕吧，曾请有过从的师友在我的册页上留了不少墨宝，很想让读者分享我的快乐，于是编了辑“风景”。

今生不能忘怀三位前辈：浩然、范用和萧乾。一个偶然，结识了浩然，是他把我引领到文学的门槛，改变了我的人生轨迹。我推崇他的“清心乐道，自然人生”的生活态度。范用携我步入编辑的殿堂，他的敬业精神，他对出书品位的追求，对我影响至深；我努力践行他对我的勉语：“甘当泥土，留在先行者的脚印里。”再一个就是萧乾，我信奉他的“中庸之道”：“尽量说真话，坚决不说假话。”他助我广结天下文友，教我做人、写文。我到出版社后十多年里，不写一字，后因萧乾再三叮嘱我“要写，要多写”，始握管作文；倘无他的勖勉督促，是绝没有这本小书的。

这本小书的问世，受惠于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错爱，得益于吴超、罗少强两位小老弟的鼓励，张凤梅小姐帮忙录入，谨在此一并致谢。

2007.8.18

目录

1 我的书事(序)

第一辑 书人往事

- | | |
|----|---------------|
| 2 | 鲁迅与顾颉刚难以戴天 |
| 6 | 胡适:往事知多少 |
| 13 | 徐志摩错娶陆小曼 |
| 16 | 张君劢对张幼仪再嫁说“不” |
| 20 | 吴宓:爱江山也爱美人 |
| 24 | 梁漱溟的身后 |
| 27 | 毛彦文的婚事 |
| 32 | 袁昌英的暮景 |
| 37 | 陆晶清的哀乐 |
| 41 | 苏雪林的“寿则辱” |
| 46 | 陈从周闲章解读 |
| 51 | 柏杨夫妇的一张照片 |
| 54 | 《佳人》中的王玉龄 |
| 60 | 悲喜“仕女” |
| 65 | 五位名人与一幅字 |

第二辑	书生本色
68	黄侃：“八部书外皆狗屁”
72	傅斯年的“另一面”
79	叶公超被黜之后
83	潘光旦的情趣和幽默
87	陈西滢二三事
91	陈寅恪慈眉傲骨
96	珞珈三杰
99	周有光百岁
103	季羡林的《清华园日记》
109	书痴戈宝权
112	金克木的“无言之课”
114	宝刀不老周汝昌
118	访“二流堂”堂主唐瑜
122	访张治中长女张素我
127	女儿眼中的梁实秋
131	张定和与其姆妈的故事
第三辑	书香人和
136	浩然与我
140	范用之范
143	怀念手稿
146	寻找陆小曼
150	经典的《南京情调》
152	张允和的《昆曲日记》

157	曹靖华的《铁流》手校本
160	关于《随笔》的随笔
164	“为己作嫁”记
167	《东方纪事》的纪事

第四辑 书简一束

174	苏雪林
182	张充和
186	林海音
190	夏志清
195	聂华苓
198	余光中
201	唐亦男
205	司马中原
208	张香华
210	董桥

第五辑 书林落叶

214	叶落树常青
217	“称谓”的风景 ——兼怀文坛列位先贤
220	缅怀顾毓琇
224	怀念萧乾
229	难忘梅志
232	感念郁风

235	哀无名氏
239	悼周而复
242	新凤霞的绝唱
245	吴祖光：消失的风景
249	怀刘绍唐先生 ——《传记文学》与我

第六辑 书外风景

254	信之趣
259	贺柬藏趣
264	贺卡藏金
269	题签
273	赏印觅韵
277	胡适的半幅字
281	犹恋风流纸墨香

书 — 人 — 往 — 事



鲁迅与顾颉刚 难以戴天

《辞顾颉刚教授令“候审”》，这个标题十分跳眼，鲁迅将其收在《三闲集》内，不知何因没有另行发表。何谓“候审”？缘自顾颉刚向鲁迅讨公道的一封公开信，回击鲁迅对自己的中伤（指发表在1927年5月11日《中央日报》上鲁迅致孙伏园的一封信。笔者）。顾颉刚认为“非笔墨口舌可明了”，故要打官司。时鲁迅正在广州，顾颉刚要求鲁迅暂勿离开，准备对簿公堂“候审”。

鲁迅与顾颉刚何以结怨？说来话长。

他们始识于1918年。时顾颉刚与傅斯年、罗家伦等兴办《新潮》，如期赠鲁迅杂志，以求得到支持和指导。俟《语丝》问世时，顾颉刚是长期撰稿人。鲁迅在《我和〈语丝〉的始终》中曾提及顾颉刚。顾颉刚的《古史辨》等著作出版后亦寄赠鲁迅。由此看，顾是尊重鲁迅的，他们的关系亦是不错的。

1926年6月，林语堂受聘厦门大学文科主任。搭班底时林语堂荐请沈兼士、鲁迅为研究教授，顾颉刚为教授。鲁迅对顾颉刚在厦大的作为不满，是年底，鲁迅忽然向厦大提出辞呈，顾致胡适的信（1927.4.28）说出了原委：“我初到厦门时，曾劝语堂先生不要聘川岛（章廷谦），孰知这一句话就使我成了鲁迅和川岛的冤家。”此言从鲁迅致川岛的信（1926.10.23）中得到证实。鲁迅认为顾颉刚在搞两面派。他对川岛说：“这实在使我吃惊于某君

(顾)之手段，据我所知，他是竭力反对语堂邀你到这里来的，你瞧，陈源之徒！”在这件事情上顾颉刚确实有点表里不一，他曾受川岛之托介绍其到厦大，心中本不愿意；川岛另径打开厦大之门后，他在致川岛信中又说“事已办妥了”。此处又有点贪功的味道。其实，鲁迅也不欣赏川岛，曾说：“他不能讲课，我要他来做什么！”川岛事件，只不过是一种表象。另一点值得注意的是：顾颉刚本来在北大是助教，这次是聘他来当教授的。可一到，学校基于他《古史辨》等研究成果赞誉盛隆，学术地位提高了，改聘他为“研究教授”，“连升三级”，与鲁迅享受同等待遇，同室办公，同桌吃饭。鲁迅对此是否另有想法，也值得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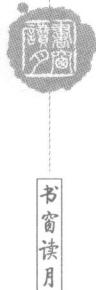
这中间还有误会。那年代人际关系复杂，盘根错节。原北师大白果（黄坚）也来到厦大，此人曾与鲁迅有过摩擦，鲁迅以为是顾颉刚荐来的。鲁迅把对白果的憎恶迁怒到顾颉刚头上。实则是林语堂介绍的。

究其根子，还是因为那个“陈源之徒！”陈源是鲁迅的不共戴天的冤家。那是宿怨。说来话更长——

蔡元培长北大，组织教授会，定出教授治校的方针。教授争权，分为留学英美和留学法日两大派，各自有刊物。前者以胡适、陈源等为中坚，兴办《现代评论》和《晨报副刊》；后者以沈兼士、沈尹默、沈士远和马裕藻、马衡



顾颉刚先生



为支柱，他们是浙江人。鲁迅、周作人均加盟。他们是浙派。当时顾颉刚既从学胡适，又在沈兼士手下研究所供职。处在“两姑”之间，常受夹板气。顾颉刚甚为苦恼。

早在 1921 年鲁迅作《阿 Q 正传》，谈阿 Q 之名为“桂”或“贵”时说，只有待于“有‘历史癖与考据癖’的胡适之先生之门人们”的考定了。含沙讥讽了胡适与顾颉刚。双方心中早有芥蒂。

使矛盾尖锐的是 1925 年北京女师大(原女高师)学潮。当时鲁迅、周作人在报端直指杨荫榆为祸首，认为她压制学生运动。顾颉刚认为此事与“法日派领袖”李石曾有关。而陈源(西滢)是杨荫榆的无锡同乡，为杨作辩护。双方展开激战，由此结怨发展到两派之间。加之，鲁迅作《中国小说史略》参考日人盐谷温的资料，未加说明。有人认为有抄袭之嫌。陈源与顾颉刚谈及，又将此在报上捅了出去。鲁迅持据反击。为此鲁迅与顾颉刚结怨，顾自然就成了“陈源之徒”。

加之，当时在厦大，鲁迅以为还有一些人也与顾颉刚所荐有关：“在国学院里，朱山根(即顾颉刚)是胡适之的信徒，另外还有两三个，似乎都是朱荐的，和他大同小异，而更浅薄”(1926.9.20 致许广平的信)。“看厦大国学院，越看越不行了。朱山根自称只佩服胡适、陈源两个人的，而潘家洵、陈万里、黄坚三人，皆似他所荐引”(1926.9.25 致许广平信)。“在北京是国文系对抗着的，而这里的国学院却弄了一大批胡适陈源之流，我觉得毫无希望。……我们个体自然被排斥。”(1926.10.16 致许广平信)鲁迅表示了“不与此辈共事”的决心。还有厦大当初对鲁迅出书的承诺没有兑现等诸多原因，遂向厦大提出辞职。

当时鲁迅与顾颉刚的结怨，并未公开化。因此鲁迅离开厦大时，顾颉刚还向其致候，鲁迅上船后，顾颉刚又到船上揖别，“不曾当面破过脸”。

1927 年初，鲁迅到广州中大任教务主任兼国文系主任，傅斯年任文学院长兼哲学系主任。傅斯年与顾颉刚本是北大同窗，傅便邀顾赴中大办中国东方语言历史研究所。

当鲁迅从傅斯年口中证实顾颉刚要来中大，“勃然大怒”，当即表态：“他来，我就走！”傅斯年竭力挽留鲁迅，并说有“补救法”。恰逢此时发生“四

一五”大屠杀，营救学生无效，鲁迅义愤拂袖而去，于4月21日向中大递辞呈。傅斯年因鲁迅反对顾颉刚入校而辞职。鲁迅与他的学生谢玉生于4月间分别给时在武汉的孙伏园写信叙说中大的情况。孙伏园将两人的来信加按语发表在5月11日的武汉《中央日报》上。谢玉生的信大意是鲁迅向中大辞职的直接原因是顾颉刚来中大；顾颉刚去年在厦大造谣，诬蔑迅师；以及林语堂甘为林文庆谋臣，主张开除学生，致使学生流离失所。鲁迅信中说顾在厦积极反对民党……孙伏园加的按语是：“看来我们那位傅斯年先生和顾颉刚先生大抵非大大的反动一下不可的了。”“厦大的情形，林语堂先生来武汉，才详详细细的告我，顾颉刚先生真是荒谬得可以”，“傅斯年、顾颉刚二先生都变成了反动势力的生力军！”

当时顾颉刚正在杭州为中大购书，7月22日见到这张《中央日报》，大愤。“他感到鲁迅等人值此国民革命之际加自己反对民党的罪名，真是要置自己于死地！”所以7月24日他给鲁迅写信：“此中是非，非笔墨口舌可以明了，拟于9月中旬回粤提起诉讼，听候法律解决。如颉刚确有反革命之事实，吊受死刑，亦所心甘，否则先生等自当负发言之责任。”这期间傅斯年劝顾颉刚不必诉讼。鲁迅也根本没留在广州，他在接到顾颉刚来信当天（7月31日）便给川岛写信说：“今得其来信（指顾，笔者），阅之不禁笑矣，即作一复，给他小开玩笑。今俱奉录，以作笑资。”鲁迅并没有把这封信公开发表，大概怕把事态扩大。顾颉刚虽信誓旦旦，他是可以在广州提出诉讼的，然而他也没有。一场官司也就不了了之。

顾颉刚在《自传》中慨叹：“我一生中第一次碰到的大钉子是鲁迅对我的过不去。”



胡适：往事知多少

“我从山中来，带着兰花草”这首亲切、优美的歌曲，会唱歌的国人都耳熟能详，即令五音不全者，也会哼它两句。妇孺皆知它是台湾的校园歌曲，而晓得词作者是胡适的大概就寥寥了。这是胡适晚年所作的一首名为《希望》的诗，一说是羁客天涯的作者袒露了他对故土的眷恋，一种如鲠在喉的乡愁；一说是蕴藏着个人的情感经历。我看兼而有之。言为心声，胡适表白的是大实话，他确从山中来，原本是个深山村野的孩子。

胡适故居今安在？安徽绩溪也。绩溪史属徽州，是个“邑小士多，代有闻人”的胜地。历史上风流人物辈出，且看：由隋以降，隋末揭竿而起的农民领袖唐越国公汪华；南宋一身血胆勇为岳飞辩诬的抗金名将胡舜陟；撰写《苕溪渔隐丛话》的学者胡仔；明代一门三尚书——胡松、胡富、胡宗宪；晚清红顶商人胡雪岩、徽墨制作大师胡开文、汪近圣；乃至现代著名学者胡适，更有今人胡锦涛同志。至于歌词中的那句“带着兰花草”，也是有案可稽的。倒不尽是绩溪地处深山而产兰，而是胡适的故居装饰的图饰乃为兰蕙组成的“纯兰”世界。兰蕙花绽时，花枝相映，枝茎交合。无牡丹绚烂，却不输其姿；少秋菊傲放，却优其雅秀。那芳香丽质，正是主人追求的物我相语、情感替流的诗的境界。

胡适的故居坐落在绩溪上庄村。他从牙牙学语“人之初”发蒙，到浑沌初开的俏少年，在此生活了九个春秋。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胡适是由此起

步，迈上了他多姿辉煌的人生之旅的。戏剧性的是他喝饱了洋墨水，头戴博士帽从大洋彼岸回来，与村姑江冬秀拜天地的洞房也在此，生子亦于兹，这儿是他的根。



书房中的胡适

胡适故居，

始建于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是时，其先父胡传已作古，胡氏在上海的几爿店铺相继倒闭，家境日衰。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为解决族人众多丁口的栖居，胡适的二哥绍之勉力主持营造了它。故居是座两层小楼，三开间，前进，通转楼式，凡十三间，前堂后室的格局。曾有一庭院，庭院两侧筑有花坛，庭内一方天井，数竿修竹，几尊怪石。风中雨中有声，日中月中有形。雅趣横生。故居设计时，主事者秉遵父训“略事雕刻，以原存朴素”之旨而为之。其门楼气势不凡，但在盛名天下的徽居中亦显平平。大块门墙均为粉墙留白，石库门楼檐下两角以墨、赭两色绘以花鸟、戏文人物之类。传统、淡雅、朴实。极目远视，俨然一幅国画，体现了主人文化素养和审美情趣。精彩的是室内装饰，无论砖雕木刻，其图案一反徽居中的花鸟虫鱼、福禄吉祥之窠穴，隔扇、窗栏板、撑拱、雀替及壁饰，是清一色以兰蕙为主体的图案。其图不用浮雕，不事镂刻，采平地阴刻，铸成“白文”，来展示兰蕙的品格。主人如此钟情兰草，或因兰乃“禀天地之纯情”吧。古人有“室有兰花不炷香”之说。兰之清幽能陶冶人的性情，净化周遭环境，套用今人时髦语，具“环保意识”，非但保身亦保心。书香伴我。兰蕙伴我。胡适在沐浴着兰的幽香时释卷展读；读书、读月、读人生。正是兰蕙清风的熏陶，铸就了胡适的文品和人格。



位于绩溪上庄村的胡适故居。胡适在此日夜勤读，生活了九年。

白，她便喊醒小胡适起床，为他上晨课：一一指出昨天他说错了什么话，做错了什么事，俟他反省认错后，勉励他一番，再让去上“早学”，空着肚子，鼓起喉咙，念三四个钟头才回家吃早饭。晚上还要“念夜书”。大有悬梁刺股之苦。而胡适每天早上醒来总发现母亲早已坐在床上了，“从不知道她醒来坐多久了”。胡适九岁时便偷读《水浒传》等古小说，在书斋中不敢读，往往借上茅厕机会偷看。有一次被母亲发现，批评他说：“字是孔夫子造的，要敬惜字纸，你拿书到厕所里去看，那是你践踏字纸，得罪了孔夫子。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

胡适当年与小朋友们玩“掷铜钱”、“打鳖”之类游戏的旷地，今天仍一如往昔。进门左手那间小屋一度曾是胡适四岁时开蒙的塾馆，也是其母倾注全部心血的所在。胡适父亲去世时，其母冯顺弟才二十三岁，她把一切希望寄托在胡适身上。当时，别人家孩子给塾师每年的束脩是两块银元，而冯顺弟要给六元，甚至十二元，为的是请先生多给儿子“开小灶”。为了督促胡适用功，每天东方刚泛